**隆回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情况、人员编制情况。隆回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为一级预算单位，本局共10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工股、文化艺术股、行政审批服务股（法制股）、体育股、广播电影电视股、规划财务股、产业发展股、旅游开发股、文化遗产股。管理县全民健身服务中心、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县文化馆、县魏源图书馆、县文化服务中心、县魏源故居服务中心、县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等8个二级机构单位。经县委编办核定行政编制14名，工勤人员编制1名，二级机构81名局本级及所属二级2023年编制人数115人，实际人数226人（其中在职144人，离退休82人），遗属补助人数11人，小车实际1台，房屋面积19712平方米。

2、主要职能职责

（1）贯彻实施国家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工作的政策法规。

（2）统筹全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3）指导、协调、推动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领域产业发展，制定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融合发展。

（4）按权限负责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领域的行政审核、审批、许可、复议和监督工作。指导监督本行业的学会、协会等社团工作。

（5）指导、推进全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6）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7）负责全县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县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和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管理全县图书馆（室）、文化馆（站）、美术馆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全民阅读推广活动;负责文化艺术类社会组织的前置审核工作。指导、监督管理非公有文化机构和文化艺术类社会组织的业务工作。

（8）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县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

（9）指导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10）管理全县文物、博物馆事业；指导、监督管理全县文物的保护、管理、利用；审核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登记并公布尚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申报市级、省级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1）负责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组织审核各级别文化遗产申报，协同有关部门对各级别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国家级和省级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申报、审核、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12）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

（13）指导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县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负责对全县文化艺术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负责对从事演艺活动的民办机构进行监管;负责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负责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

（14）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15）组织实施广播电视重大公益活动，指导、监管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16）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

（17）监督管理、审核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18）指导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19）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20）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

（21）统筹规划研究和平衡全县体育竞赛、全县竞技运动项目设置重点布局。

（22）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全县青少年竞技体育人才的培训和输送。

（23）指导管理全县竞技体育训练、竞赛、运动队伍建设。

（24）组织体育领域重大科技研究的攻关和成果推广，组织开展反兴奋剂工作。

（25）指导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管理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26）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

（27）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职业教育及行业社团工作,制定全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文物工作队伍建设、人才培养、教育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

（2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3、2023年的重点工作。

（1）今年5月，我县《<早安隆回>“网红流量”转化为“旅游增量”案例成功获评文旅部国内旅游宣传推广优秀案例。虎形山瑶族乡入选湖南省乡村旅游重点乡镇，虎形山大花瑶景区成功创建为省级旅游度假区。9月19－20日，第二届邵阳旅游发展大会在隆回举办，赢得了省领导、各市州以及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和高度赞誉。会议的成功举办，给隆回书写了新的荣光，也为促进隆回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推动作用。今年1至9月，我县共接待游客520.79万人次，同比增长30.83%；实现旅游总收入62.115亿元，同比增长37.53%。《早安隆回》全网爆红，让隆回成为知名“网红城市”。

（2）湖南省文旅厅2022全省市州、县市区落实《湖南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绩效评价中我县获得优秀。

（3）六都寨明德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获得湖南省文旅厅《2022年“最美潇湘文化阵地”》称号，六都寨镇文旅志愿服务小队获得省文旅厅授予的《最佳文旅志愿服务组织》称号。

（4）举办花瑶呜哇山歌（花瑶山歌）大赛，创作和编排花瑶呜哇山歌舞台节目《一百只蜜蜂飞过街》。6月10日—11日在虎形山乡草原村举办花瑶呜哇山歌（花瑶山歌）大赛，共有50名选手参加了此次比赛，并在湖南省第十七届 "三湘蒲公英"大赛中荣获金奖。

（5）完成了隆回县沿江健身步道甩项工程，（辰河世家广场至阅江府广场1.5公里）至此沿江健身步道工程全面峻工。荣获湖南省体育博览会暨2023年华中健美健身比赛团体亚军和邵阳市第二届全民健身知识大赛第一名。

（6）把隆回县虎形山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隆回县旅游通景公路改扩建工程、湖南沐仙湖生态文化园、隆回县龙瑶幽谷花卉生态观光园扩建项目等4个项目，推荐申报2023年第二届省旅游发展大会重点项目清单，其中2个进入2023年第二届省旅游发展大会重点项目清单。

4、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  |  |  |
| --- | --- | --- |
| 数量指标 | 文物遗产保护及修缮 | 6处 |
| 文旅产业深度融合 | 5处 |
|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 45个村 |
| 质量指标 | 保证文物修缮工程质量 | 100% |
| 旅游重点项目建设质量 | 100% |
| 群众文化活动丰富多彩 | 100% |
| 成本指标 | 文物保护修缮 | 6处共2000万 |
| 旅游重点项目 | 5处共80万 |
| “门前十小”建设 | 5万/村 |
| 时效指标 | 截止时间 | 2023年12月 |
|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促进文化旅游文物体育产业产值增长 | 逐步提升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文化环境提升，文物遗产保护 | 促进提升率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促进旅游产业、文化遗产保护，对传统文化带来可持续影响 | 可持续 |
|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群众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建设、文物保护修缮项目满意度 | 90% |
| …… |   |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局2023年整体支出6129.45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2391.77万元。1、人员经费支出2022.46万元。人员经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养老医保公积金缴费、在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等。人员经费支出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标准列支。2、公用经费支出369.32万元，公用经费主要用于为保障基本运行而发生的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会议培训费、维修费、租赁费、差旅费、福利费、工会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等。公用经费支出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厉行节约，控制运行成本。

项目支出3737.68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单位为完成选定行政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事业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群众体育事业建设、文物保护修缮和非遗传承、无线广播电视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基本支出部门决算数为2391.7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856.62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360.1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165.83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项目支出部门决算数为3737.68万元，其中：免费开放项目资金1605.89万元；文化活动、创作与保护项目资金70.76万元；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目资金9.16万元；旅游宣传项目资金345.63万元；文物保护及维护项目资金460.86万元；群众体育项目资金227.91万元；健身步道项目资金100万元；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项目资金577.11万元；乡村振兴项目资金28.8万元；体育事业彩票公益金311.56万元。2023年县财政为我局安排用于支持全县文化事业及文化产业发展的资金180万元，具体包括统筹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全县公共文化事业产业及文化扶贫；全县旅游产业发展；全县文化旅游市场安全执法及安全生产；全县文物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全县文化馆、图书馆、魏源故居、文化服务中心的免费开放工作。

（三）“三公”经费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用：无

2、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费2.77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政府性基金年初预算数311.56万元。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数311.56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一）旅游工作**

1、今年5月，我县《<早安隆回>“网红流量”转化为“旅游增量”案例成功获评文旅部国内旅游宣传推广优秀案例。虎形山瑶族乡入选湖南省乡村旅游重点乡镇，虎形山大花瑶景区成功创建为省级旅游度假区。

2、9月19－20日，成功承办了第二届邵阳市旅游发展大会，赢得了省领导、各市州以及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和高度赞誉。会议的成功举办，给隆回书写了新的荣光，也为促进隆回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推动作用。今年1至9月，我县共接待游客520.79万人次，同比增长30.83%；实现旅游总收入62.115亿元，同比增长37.53%。

3、坚持以文塑旅，紧紧围绕“弘魏源智、打花瑶牌、掘滩头宝、亮向家村、建美丽城”旅游发展战略，以自然资源为基础，以以文塑旅为核心，挖掘文化资源，强化文化内涵，推出了隆回自驾游精品大环线、隆回纳凉度假游、隆回山水3日游、隆回人文2日游、隆回美食美景1日游、早安隆回，情定花瑶二（三）日游等一系列极富特色、充满人文情怀的精品旅游线路，避暑度假、民俗体验、研学实践的旅游特色得到彰显。

4、我们围绕“吃、住、行、游、购、娱”六要素全链条做文章，找差距补短板，全县旅游产业接待能力和接待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出台了《隆回县雪峰山高山台地乡村民宿管理办法（试行）》、成立隆回县高山台地民宿协会，为我县民宿发展注入了活力。“小麻虎”3个乡镇新建民宿7家，在原有房屋基础上改造新设民宿214家，完成了原有152家民宿的提质改造，经专家评审，拟授予星级民宿有3家（二星2家和三星1家），小麻虎地区房间数增加到5908个，床位数达到9067张，有效解决了花瑶旅游火爆导致的“一房难求”问题。

**（二）公共文化服务**

我县连续两年获评全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绩效优秀县。

1、《早安隆回》“一首歌带火一座城”成为现实。隆回县把“网红流量”化为经济“发展增量”，隆回发生了显著的经济社会变化并成为知名“网红城市”，有效助力隆回文旅发展。

2、积极开展“我们的中国梦 湖湘文化进万家”春节系列活动，组织指导六都寨镇张家铺、明德村及金石桥镇、桃花坪街道等乡镇（街道）共20余个村举办了村级春晚。获得2022年度湖南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典型案例的“隆回村晚”，正在拓展为“四季村晚”，全年村级春晚共完成97场。组织音诗舞节目《无名的人》、小组唱《请到隆回看花开》等参加“兔迎盛世启新程”2023年邵阳市春节联欢晚会。

3、六都寨明德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获得湖南省文旅厅《2022年“最美潇湘文化阵地”》称号，六都寨镇文旅志愿服务小队获得省文旅厅授予的《最佳文旅志愿服务组织》称号。

4、已完成45个村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门前十小”提质建设，全县累计完成455个。县城各新建小区逐步落实公共文化广场配套建设。据统计：我县2023年人均拥有公共文化设施面积1.8平米，人均拥有公共文化体育设施面积已达3.8平米。到2023年9月底，人均接受文化场馆服务次数4.5人次，年底预计5.5人次以上。

**（三）非遗保护**

分别于3月30日、4月29日—5月3日在邵阳学院音乐舞蹈学院举办花瑶呜哇山歌培训班、虎形山乡草原村举办花瑶呜哇山歌（花瑶山歌）培训班。举办花瑶呜哇山歌（花瑶山歌）大赛，创作和编排花瑶呜哇山歌舞台节目《一百只蜜蜂飞过街》，并在湖南省第十七届 "三湘蒲公英"大赛中荣获金奖。完成了八角楼皮纸制作技艺的调研、传承实践活动，邀请了20位省内著名书画家和邵阳学院教授开展八角楼皮纸纸品的体验交流及调研活动，为提高皮纸的品质和知名度提供了支持和帮助并撰写了调研报告。

**（三）体育赛事**

举办了2023“薪火传承 中国健康跑”隆回站比赛（省级赛事），共有1100名运动员参加。举办了“中国体育彩票”隆回县2023“乡村振兴杯”杯乡镇干部职工篮球赛和隆回县“丰收杯”农民运动会，共有25个乡镇（街道）1200名运动员参加。助力乡村振兴，让群众体育走进乡村田间地头、千家万户，通过劳动竞赛形式为勤劳高歌、为丰收喝彩。荣获湖南省体育博览会暨2023年华中健美健身比赛团体亚军和邵阳市第二届全民健身知识大赛第一名。

**（四）文物保护**

开展了全县文物安全巡查工作，重点检查各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情况，对可能存在文物安全风险进行分析评估，及时做好记录，提出整改意见，消除安全隐患。加强对全县城乡不可移动古文化遗存的安全保护工作，建立起县、乡、村三级文物保护网络，并签订目标责任书。全县各文物保护点共配发消防水桶60个，灭火器110个，灭火器箱40个。协助省文物局完成了第十一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现场复核工作，完成了第六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现场复核及说明词的撰稿工作。同时，还开展了红色标语类革命文物专项调查和红色革命遗址专项调查统计工作。全面推进邹汉勋故居二期、鸭田战斗指挥所二期、魏源故居、魏午庄故居项目建设工作，已完成魏源故居、邹汉勋入居、魏午庄故居整体修缮、防雷工程、白蚁防治工程、故居环境整治、陈列布展等项目建设，并对外开放。

**（五）文化执法**

元旦、春节、中秋节、国庆节等法定节假日和县“两会”、“高考”等特殊时期，采取特别措施，扎实做好巡查工作，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及时依法查处。对KTV、游戏厅、电竞酒店、酒吧网吧、K歌浴足、社会艺术考级等领域进行严格执法。2023年，共立案35起，完成行政罚没收入24万元，限期整改11起，警告教育31起，没收非法出版物200本。严厉打击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和娱乐场所违法违规行为。我局及文化执法大队全天候全方位进行文化市场巡查，共出动执法人员910人次，执法车辆190车次，检查文化市场经营场所550家次，立案查处违规经营行为5起，整治效果明显。

**七、存在的问题**

（一）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完善提高，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

（二）因业务工作开展时间有时滞后，导致资金使用不及时，执行率偏低。

**八、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加强单位财务管理，统筹安排各类资金使用顺序，盘活用好财政资金。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抓好“三公”经费控制，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把控“三公”经费支出审核。

（二）加强对财务人员和财务主管领导的业务培训。提高业务能力和水平，提高财务人员待遇，实行财务人员专岗专职，杜绝财务人员身兼数职情况。